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 內幕消息

#### 估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及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初步審閱，根據管理賬目，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之綜合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6,300,000元。本集團預期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61,000,000元轉變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唯取決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最終減值評估。該改進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實施積極的銷售和營銷策略重獲市場份額並增加銷量，從而增加收入；（ii）對生產費用採取有效成本控制措施和對生產廠房內工作崗位重新定位以精簡工作流程；及（iii）實施有效的採購策略以控制原材料成本。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就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而得出，有可能需要作進一步調整。該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載。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楊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楊先生及王子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洪亮先生及郭玉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